



大会

Distr.: General
9 September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74(a)

海洋和海洋法

2016 年 9 月 8 日沙特阿拉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转递 2016 年 7 月 26 日沙特阿拉伯王国和科威特国关于伊朗的军用船只一再侵犯沙特阿拉伯王国和科威特国之间淹没地区的水域的一份联合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 74(a)的文件分发给荷。

常驻代表

阿卜杜拉·穆阿利米(签名)

* A/71/150。



2016 年 9 月 8 日沙特阿拉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阿拉伯文]

2016 年 7 月 26 日

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和沙特阿拉伯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秘书长致意，谨向其通报伊朗军用船只屡次侵犯和入侵沙特阿拉伯和科威特之间分界区附近淹没区的水域(已分界的淹没区)的行为。只有科威特和沙特阿拉伯两国对这一地区享有勘探和开采自然资源的专属主权权利。最近又发生了两次这样的侵犯行为。第一次是悬挂伊朗国旗的一艘支援船和两艘快艇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 13 时 35 分入侵，每艘船上均有三名武装人员。第二次是一艘伊朗 Hendijan 级支援船(Hendijan1401)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星期四 7 时 32 分入侵。两艘船只和两艘快艇均接近沙特阿拉伯—科威特已分界的淹没区中 Durrah 油田(坐标 28° 58'36"N 49° 06'16"E)的 Durrah 3 号油井。这种行动可能导致对抗，威胁该到区域的和平与安全。

众所周知，沙特阿拉伯和科威特拥有对 Durrah 油田和已分界的淹没区勘探和开采碳氢化合物资源的专属主权权利。

沙特阿拉伯政府和科威特政府对这种频繁的侵犯和入侵表示强烈抗议和谴责，要求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停止这种侵犯和入侵。他们提出这一要求，以期维护两国的利益、确保尊重两国在这一地区的权利并促进该地区的稳定与和平。

两国政府已要求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同两国政府进行谈判，以图按照国际法规则划定已分界的淹没区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水域之间的海洋边界。然而，沙特阿拉伯政府和科威特政府尽管多次呼吁就这一海上边界划定问题举行谈判，却没有得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的任何答复。

沙特阿拉伯常驻代表团和科威特常驻代表团请求将本信作为大会文件分发并将之刊登在下一期《海洋法公报》上。

沙特阿拉伯常驻代表
大使
阿卜杜拉·穆阿利米(签名)

科威特常驻代表
大使
曼苏尔·伊亚德·奥泰比(签名)